

From: Yuen Wai Cheung
Sent: 19, October, 2016 6:36 PM
To: Listing Regulation
Subject: [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]

我反對建議，原因主要有二個，以下我會講述反對的原因。

首先，若監管當局採取更嚴格的監管來阻止新業務注入上市公司，香港股市的融資功能將會被削弱，繼而影響到內地資金來港融資。

其次，此改革亦令投資者質疑監管機構的鑑別能力是否專業，無疑剝削投資者的投資項目和選擇。再者，監管機構的權利過大，而且審查透明度低，實在令人擔憂此舉會破壞本港一直而來最自豪的自由市場機制。